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80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陈志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环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971,735,367.04	293,428,489.06	23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91,982,632.96	190,278,662.65	36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46	2.76	134.06%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621,403.79		-210.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		-155.42%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7,262,444.70	13.23%	200,291,541.85	5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35,959.38	-8.65%	58,477,470.31	5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	-8.70%	0.5085	5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	-8.70%	0.5085	5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	-14.64%	8.98%	-15.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14.28%	9.05%	-13.3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08.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421.40	

所得税影响额	3,696.68	
合计	-461,733.00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5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广发证券—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2,094,974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明达 4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2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7,894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5,228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明达 3 期证券信托	868,650	人民币普通股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87,251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明达 2 期	640,350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明达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5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志江	30,014,400	0	15,007,200	45,021,600	首发承诺	2014-4-7
李碧莲	12,133,200	0	6,066,600	18,199,800	首发承诺	2012-4-7
林绿茵	9,558,600	0	4,779,300	14,337,900	首发承诺	2012-4-7
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	0	2,400,000	7,200,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0	2,000,000	6,000,000	首发承诺	2012-4-7
钱明飞	3,193,800	0	1,596,900	4,790,700	首发承诺	2012-4-7
阮卫星	3,040,000	0	1,520,000	4,560,000	首发承诺	2012-4-7
王宗清	1,250,000	0	625,000	1,87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廖宗雄	260,000	0	130,000	390,000	首发承诺	2012-4-7
王利群	100,000	0	50,00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4-7
谭春艳	100,000	0	50,00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4-7
黄孝勇	100,000	0	50,000	150,000	首发承诺	2012-4-7
杨 辉	50,000	0	25,000	7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傅义营	50,000	0	25,000	7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肖仁建	50,000	0	25,000	7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许爱蓉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陈政全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朱丽华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杨高明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吴小勇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金素洁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陈毓楨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林秀松	30,000	0	15,000	4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庄树坤	10,000	0	5,000	1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李林晓	10,000	0	5,000	1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徐光辉	10,000	0	5,000	1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刘荣英	10,000	0	5,000	1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林环英	10,000	0	5,000	1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黄春燕	10,000	0	5,000	15,000	首发承诺	2012-4-7
合计	69,000,000	0	34,500,000	103,500,000	—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p>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p> <p>1.货币资金比期初增长 1518.72%，主要原因是收到募集资金款 674,800,000.00 元所致；</p> <p>2.应收票据比期初增长 210.83%，主要原因是收到客户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p> <p>3.预付账款比期初增长 560.48%，主要原因是母公司预付设备款及预付材料款所致；</p> <p>4.存货比期初增长 77.60%，主要原因是为了后期供货增加库存商品及原料所致</p> <p>5.根据会计部函[2011]9 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的通知中的问题 3，对于符合上述条件的 BT 业务，应参照企业会计准则对 BOT 业务的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核算，项目公司未提供建造服务的，应参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因此公司将期初持有至到期投资 19,336,700.00 转入长期应收款。</p> <p>6.固定资产比期初增长 126.65%，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武汉汇川房产及生产线完工验收合格，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p> <p>7.在建工程比期初减少 77.29%，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武汉汇川房产及生产线完工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p> <p>8.短期借款比期初减少 84.85%，主要原因是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所致；</p> <p>9.应付账款比期初增加 319.39%，主要原因是增加子公司应付工程款及生产线设备款所致；</p> <p>10.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增加 41.77%，主要原因是预提本期业务员提成金所致；</p> <p>11.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 762.40%，主要原因是预提运费所致；</p> <p>12.实收资本比期初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公开发行股票 2300 万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600 万股所致；</p> <p>13.资本公积比期初增加 2226.92%，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公开发行股票 2300 万股溢价所致；</p> <p>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p> <p>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51.89%，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进一步扩大，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呈现持续增长趋势所致；</p> <p>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8.25%，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应成本也随之增长所致；</p> <p>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4.89%，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应费用也随之增长所致；</p> <p>4.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11.79%，主要原因是本期研发投入增加及为发行引起的的办公费及差旅费的增加所致；</p> <p>5.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40.64%，主要原因是本期减少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减少，且募集资金所形成的利息收入增加所</p>
---

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210.85%，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152%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64%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241.8%，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生产线投入及子公司武汉汇川厂房建设投入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864.74%，主要原因是公司公开发行 2300 万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11 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77,262,444.70 元，同比增长 13.23%；实现净利润 23,235,959.38 元，同比降低 8.6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 22,989,215.59 元，同比降低 7.53%。净利润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毛利率较高以及本期管理费用中研发费用及教育经费大幅增加。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建设，截止 2011 年三季度已完成募集资金投资 8,163.11 万元。

二、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 1、公司产品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目前销售订单充足。
- 2、公司将继续加强销售业务拓展，同时加强已布局区域的精耕细作。
- 3、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在不断扩大销售的同时控制好应收账款。

## § 4 重要事项

###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江先生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 2、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如有）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3、在本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含 5%）股份期间，如本人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买入发行人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公司其他股东：李碧莲、林绿茵、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钱明飞、王宗清、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阮卫星、廖宗雄、王利群等 28 位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信守承诺。

二、避免同行业竞争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江先生关于《避免同行业竞争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 1、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 2、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产

品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李碧莲、林绿茵、泉州市泉港速通投资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行业竞争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信守承诺。

####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848.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7.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80.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纳川管材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6,559.16	6,559.16	0.00	1,778.35	27.11%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天津泰邦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6,115.11	6,115.11	659.12	1,124.31	18.39%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武汉汇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7,463.26	7,463.26	2,178.81	5,260.45	70.48%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137.53	20,137.53	2,837.93	8,163.11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00	0.00	0.00	7,5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00	0.00	0.00	1,5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9,000.00	-	-	0.00	-	-

					0					
合计	-	20,137.53	20,137.53	2,837.93	17,163.11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归还了银行贷款 6500 万元、偿还银行应付票据 1000 万元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3473.87 万元，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尚在四个三方监管户账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11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9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实际每 10 股派 2.7 元），共计派发现金 27,600,000 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半年；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46,000,000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38,000,000 股，注册资金变更为人民币 138,000,000 元。本次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 年 09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 年 09 月 27 日。截止报告期末，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毕。

###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增长 50% 以上，2011 年以来公司产品出现了产销两旺的势头。

###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志江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